附件1

企业申报资料要求

1.《四川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提升发展能力类申请表》（平台系统导出）；

2.项目基本情况简介（包括介绍项目基本情况，重点介绍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落实情况）；

3.项目(核准/备案)文件复印件；

4.项目环评、安评等手续以及相关单项验收资料复印件；

5.由各县（区）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出具的企业2021-2023年10月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和环境污染事故的证明。

6.资金投入凭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汇总明细表，货款合同和贷款、利息凭证；自筹资金汇总明细表，自有资金证明或其他融资证明；

7.设备采购汇总明细表（附设备采购合同、发票或付款凭证）；土建工程汇总明细表（附施工合同、发票或付款凭证）；新征土地费用汇总明细表（附征地合同、发票或付款凭证）。

注：每类汇总明细表后附的发票及合同金额必须要和汇总明细表金额一致，涉及个人劳务合同支出，必须有银行转账凭证。

8.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以及会计事务所对项目投资完成情况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带二维码）；

9.企业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

10.体现项目建设进度的3—5张照片，照片注明拍摄时间和事项。

 11.申报单位承诺书。